

# 旗市区人防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联动巡察的情况报告

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

按照市委第八轮巡察安排，牙克石市、额尔古纳市、根河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县（以下简称莫旗）、鄂伦春自治旗（以下简称鄂伦春旗）、陈巴尔虎旗（以下简称陈旗）、新巴尔虎左旗（以下简称新左旗）、新巴尔虎右旗（以下简称新右旗）、扎赉诺尔区（以下简称扎区）等 9 个旗市区党委巡察组与市委人防系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巡察组联动开展巡察，共发现问题 76 个，拟移交问题线索 11 件。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和总体评价

9 个旗市区人防办机构改革前设在政府办，改革后陆续与住建局合并，住建局局长兼任人防办主任，大部分工作人员及编制未划转。党的十八大以来，各地人防办能够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工作，完成了上级历年年度既定工作任务，但是对照中央要求和职能职责还有不少差距。

## 二、巡察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国防观念、人防建设明显跟不上时代需要。各地**

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防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人防工作为人民的核心要义学习把握、贯彻执行有偏差。人防办主要负责人对“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工作方针理解不深不透，重收取人防易地建设费，轻人防工程建设，**牙克石市** 2010 年以来新建人防工程面积 1.6 万平方米仅占应建人防工程 4.6%。**根河市**近年来未编制城市人防工程建设规划，根河林业局 7 个防空洞中 4 个用于居民储存物品，3 个处于废弃状态。**新右旗**未建设战备物资储备库、未建设易地人民防空地下室。**新左旗**目前没有建设任何人防工程，防空地下室不批不建。**莫旗**人防办对已结建人防地下室工程长期未进行验收备案。**扎区** 2013 年至今仅有 4 项结建人防工程，且至今未验收。

**（二）乱作为，易地建设费随意减缓免。**各地人防办在征收易地建设费工作中由于政府参与、审批不严、程序倒置、追缴不力等原因，大量易地建设费征缴标准不一，造成应收未收、长期拖欠。**牙克石市** 2013 年以来涉及政府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确认减免 70 个项目，减免面积 187.7 万平方米，减免金额 5708 万元；应缴未缴 9 个项目欠缴 721 万余元，拖欠时间最长的已达 6 年。**额尔古纳市**计费依据不统一，不同项目分别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竣工核实许可证的建筑面积计算，导致收费结算不断变化。**莫旗**超计划减免保障性安居

工程易地建设费，2016年幕仁花园三期工程棚改项目多减免509万元。对中储粮北方公司四个仓储建设项目全额减免易地建设费172.78万元。扎区以地方党委政府会议纪要形式免收易地建设费项目7个828.2万元，减半收取易地建设费项目2个59.58万元。

**(三) 不作为、慢作为，人防系统专项治理成效不明显**

巡察组进驻前，各地落实自治区人防系统腐败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动不力、消极应付。牙克石市、新右旗专项治理工作开展近两年，易地建设费项目底数仍未查清弄准。牙克石市13个项目人防办不掌握。新右旗提供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清单基数不符，互相矛盾。牙克石市、根河市、额尔古纳市、陈旗、新左旗档案管理混乱，应建未建、应补未补。部分工程档案缺少建设单位交纳易地建设费申请表、审批表、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等要件，牙克石市已收缴易地建设费项目的收费台账至今未建立。额尔古纳市、根河市追缴易地建设费力度不大，分别欠缴1586.56万元、653.53万元。鄂伦春旗2013年以来应收未收易地建设费项目84个，涉及金额1439.96万元。同存以物抵资问题。陈旗7个建设项目应缴易地建设费474.74万元，至今一分未缴；龙岭壹号公馆等10个建设项目欠缴802.09万

元。新右旗应缴未缴人防易地建设费项目 3 笔，共 51.18 万元。扎区易地建设费收缴不力，2 个项目欠缴人防费 221.63 万元。

**（四）违规使用经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根河市 2019 年市住建局挤占人防专用经费 1.68 万元。2013 年、2014 年人防办账面 1 辆公车，维护费支出 16 万元，2013 年违规购买鹿产品、酒等礼品 3 万元，2014 年违规报销差旅费 3 万元，2017 年 12 月违规发放下洞费。**陈旗**在人防经费中列支接待费用、邮电费和差旅费。**牙克石市**人防办往来款挂账时间长，金额 30 万元。（1995 年 1 月城盟液化气公司借款 17 万，至今仍拖欠 11 万；市政府办公室借款 6 万；建设局借款 3 万；市人民医院借款 10 万。）**鄂伦春旗**人防办 2014 年以大额现金形式借工程队维修工程款 38 万元，经审核后开具发票列支 30.2 万元。**扎区**人防费上缴财政不及时，有时本单位账户上滞留达 5-6 个月。2013-2016 年人防物资储备库出租收取平战结合收入 18.8 万元自行支出。

**（五）机构队伍不健全，内控机制亟待加强。**各地机构改革后，人防办与住建局合并，住建局长兼任人防办主任，工作人员配备落后，党风廉政建设、人员管理跟不上，远未达到改革要求。**新左旗、新右旗**除住建局局长兼任人防办主任外无其他在编工作人员，无执法人员。**牙克石市**原人防办主任冯立

新纪律规矩意识差、有违纪问题，已被牙克石市纪委监委给予党政纪处理。现任班子对党风廉政建设重视不够，至今党风廉政责任制没有责任到岗到人。根河市未制定内部监督机制，没有制定人防工作相关制度，由工程办主任代管人防工作行政审批，无法有效地规范权力运行。陈旗未制定廉政风险责任清单，人防工作人员不清楚廉政风险点。

### 三、问题线索

各地拟向本级纪委移交问题线索 11 件。其中，牙克石市 2 件、根河市 2 件、鄂伦春旗 3 件、陈旗 2 件、新右旗 1 件、扎区 1 件。

### 四、意见和建议

#### （一）向旗市区人防办提出的意见

**1.加强学习。**要加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人防工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提高站位、高度认识国家安全、人民安全的重大现实意义。认真贯彻落实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的方针，检查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推进人防工程建设。

**2.加强治理。**要加大人防领域腐败专项治理工作力度，按照阶段要求对标对表完成，查清底数、规范档案、建立健全相应台账。细化现有党风廉政风险，深挖潜在风险点，责任到岗

到人，对短板、漏洞严格整治。

**3.加强管理。**对人防项目工程、收费要严格审批、验收，坚决杜绝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对人防经费支出、往来款按相关规定及时处理，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管物，进一步促进人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 **(二) 向旗市区党委政府提出的建议**

1.重视人防工作。人防工作关系国家安全、关系群众安全。加强对人防工作的领导，充分发挥人防军地双重领导优势，强化政策支持、人员支撑、经费保障。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大力解决各地人防工作历史欠账问题，认真纠正减缓易地建设费违规决策。

2.推进人防工程建设。扎实推进人防工作与经济社会融合发展，积极推进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强化法治意识，坚决执行人防易地建设费专款专用法规要求，充分利用人防建设费，盘活社会资本，积极推进地上地下统一规划、同步开发，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提供坚强有力保障。